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000,00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C2315000 广告宣传服务	2025年宣传服务	1.00（项）	4,000,00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2025年宣传服务	1.00（项）	4,000,000.00	总价	无

★注：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2025年宣传服务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宣传内容 1. 围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奋力打造名扬天下、享誉全球的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加快建设文化强省旅游强省进行宣传。 2. 围绕“十四五”期间基本建成文化强省旅游强省目标，不断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巴蜀文化影响力、区域协同带动力、文旅产业竞争力、优质产品供给力和文旅综合支撑力等方面宣传。 3. 重点推广“天府之国”“安逸四川”“熊猫家园”“古蜀文明”品牌形象，做好天府旅游名县、天府旅游名牌宣传推广，围绕三星堆-金沙、九寨沟-黄龙、大熊猫、都江堰-青城山、峨眉山-乐山大佛等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十大四廊”文旅精品开展宣传推广，围绕长江、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和25条四川最美风景道建设做好宣传。 4. 围绕加快建设巴蜀文化旅游走廊和全省文旅重大部署、重点工作、重要节会、重大活动、重点项目、成绩成就等宣传。 5. 围绕文艺精品创作生产、展示展演展播、提升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加强文化遗

1	★	技术要求	产系统性保护利用、推动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深化文化旅游领域改革、国际文化交流旅游合作等进行宣传。 6. 配合做好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其他重要宣传和服务工作。 （二）形式与数量 1.在省级媒体及其客户端推出文旅信息不少于300条；在省级媒体客户端首页开设“四川文旅”频道，集纳文旅信息不少于200条。 2.在省级媒体及其客户端推出《云端瞰》航拍短片40期。 3.制作TVC级四川旅游宣传广告2条，在省级媒体的新媒体矩阵账号投放。 4.拍摄定制四川文旅创意短视频12条（每条2-5分钟），在省级媒体的新媒体矩阵账号发布。 5.在微博或抖音、视频号等社会化平台运营四川文旅热门话题12次； 6.省级媒体客户端网络直播8场。 7.通过省级媒体客户端的“四川文旅”官方账号，采集、发布“安逸四川”宣传推广平台的信息不少于100条。 8.在省级媒体推出广播短专题，每次10分钟，共计200频次（2000分钟）。 9.成都地铁10秒广告投放，32次/天，播出20周。 10.根据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需求，围绕全国性出游高峰节点，策划四川文旅线下创意周边加线上跨平台宣发联动热点事件营销1轮。 ①四川文旅主要客源地线下事件营销活动1轮； ②事件营销设计配套创意文创周边1轮，共1轮； ③事件营销配套策划拍摄原创精品短视频1条，共1条，单条视频时长60-120s； ④事件营销相关热门话题不低于2个； ⑤事件营销线上全平台曝光量1亿+。 11.根据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需求，围绕四川文旅重要活动宣传节点进行热点策划1次。 ①策划拍摄原创精品短视频1条，单条视频时长60-120s； ②抖音热门话题1个，话题曝光量不低于3000万。 12.联动抖音等社会化平台头部文旅达人（粉丝量200万以上）策划四川文旅相关热点项目1次。 ①每次联动视频播放量不低于400万； ②每次联动话题曝光量不低于5000万。 （三）宣传渠道证明 投标人须承诺在中标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为本项目投入使用的官方媒体端、官方媒体客户端、新媒体矩阵平台等渠道的具体对象详细信息，并提供与上述渠道具体对象的合作协议书原件（自有渠道提供所有权证明材料）进行查验（提供承诺函并电子签章进行响应，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执行标准、规范	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强制执行的标准、规范。
2		服务方案要求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方案内容需包含：①项目总体策划方案，需包含项目分析理解、宣传总体策划等内容；②文旅信息推出和集纳方案，需包含总体目标、文旅信息内容策划与制作、文旅信息推出策略等内容；③航拍短片制作播出方案，需包含内容规划、制作方案、播出方案等内容；④文旅特色短视频及广告片制作发布方案，需包含短视频制作和发布方案、拟策划主题、制作技术等内容；⑤网络直播实施方案，需包含直播内容、直播技术与设备准备等内容；⑥“安逸四川”宣传推广平台信息采集和发布方案，需包含整体规划、采集方案、发布计划等内容；⑦热门话题投放和运营方案，需包含目标受众分析、投放运营策略等内容；⑧四川文旅广播专题策划方案，需包含拟策划主题等内容；⑨地铁广告及灯箱投放方案，需包含目标受众、投放内容、投放位置等内容；⑩热点策划及达人联动方案，需包含热点主题方向、达人选取方案、合作方式等内容，等10个方面的内容。
3		组织方案要求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组织方案，方案内容需包含：①项目团队配置及分工，需包含项目组织架构、团队组织架构、项目人员构成等内容；②与本项目服务工作有关的统筹方案，需包含项目运行可行性分析、项目统筹运行办法等内容；③质量保障方案，需包含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宣传效果保障措施等内容；④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的应急方案，需包含应急响应机制建立、应急情况分类及应对等内容，等4个方面的内容。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2025年8月—2026年7月
2	★	服务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世纪城路66号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以第二章“2.6.6.履约验收方案”为准。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付款进度安排	1、预付款，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如因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中标人不得因此怠于履行合同义务），达到付款条件起14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尾款，服务期满且最终验收合格后（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如因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中标人不得因此怠于履行合同义务），达到付款条件起14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必须遵守本项目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项目合同的正常履行。如发生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选择按照合同约定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2）解决争议的方法以合同约定为准。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付款进度安排（以此为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款项；服务期满且最终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如因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导致逾期付款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中标人不得因此怠于履行合同义务。 2.★投标人须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进行电子签章，格式见附件：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